

武威市科学技术局

武威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开展市级科技创新平台基地评估 和优化重组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科技局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

《

《

《

《

《

众创空间、科技企业孵化器、科普基地、特派员示范基地开展评估和优化重组工作。

贡献、绩效为导向，按照市级创新平台实、整合、撤销、转改、新建等方式，重塑，增强研发能力和竞争力。

同一类基地、同一页页人主持不同重复的予以整合，只保留一种创新平台基地；省级平台基地认定的，不再保留市级平台充分建设、科技资源碎片化问题。

依托单位因生产经营等原因已消亡的，创新

可根据产业发展实际调整功能定位，更名平

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可申请转改为市级技

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、引才引智基地、科技工作（具体名单见附件）。

三、评估优化原则

1.以科技创新质量、基地功能定位，通过充稳步推进优化整合和力

平台基地研究领域重同一类平台基地已获基地，重点解决低水

3.创新平台基地平台基地自然取消。

4.创新平台基地台基地名称。

5.符合条件的市技术创新中心。

四、工作流程及进度安排

（一）开展自评、

地研究平台基地建设运行管理主体责任，提供自评报告、材料在科技、教育、人社、工信、发改、财政、科技等部门备案。自评报告、材料在科技、教育、人社、工信、发改、财政、科技等部门备案。

(二)考察论证(说明理由至说明理由)。市科技局责任科室根据创新平台基地自评报告,对创新平台基地开展实地考察评估,统筹所属领域创新平台类别,提出“撤并转改”优化整合意见。发展规划科负责工程技术研究中心(技术创新中心)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优化整合工作;政策法规科负责重点实验室、科技特派员示范基地优化整合工作;成果管理科负责国际科技合作基地、技术转移中心、众创空间、科技企业孵化器、市引才实训基地评估考察工作;市土办负责市引才实训基地评估考察优化整合工作。

各县区科技局、有关单位要对照《武威市创新平台基地优化整合实施方案》和《武威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,扎实开展评估考察工作,完成优化整合工作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各县区科技局、有关单位要加强对创新平台基金评估和优化整合工作的指导,督查平台基地依托单位按要求开展评估工作,按时提交评估材料,并对评估材料认真进行审核把关,逐个平台基地提出“撤并转改”意见,会同平台基地评估报告按规定时限统一报送市科技局。

附件:1.《武威市科技创新平台汇总表》

2.《武威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(技术创新中心)

3.《武威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评估报告(模板)》

4.《武威市重点实验室评估报告(模板)》

5. 《武威市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评价报告（模版）》
6. 《武威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评价报告（模版）》
7. 《武威市众创空间、科技企业孵化器评价报告（模版）》
8. 《武威市引才引智基地评价报告（模版）》
9. 《武威市科普示范基地评价报告（模版）》
10. 《武威市特派员小范基地评价报告（模版）》

武威市科学技术局

2024年7月8日

